

中医药术语国际标准编译通则

编制说明

立项单位：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项目承担单位：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项目提案人：朱建平

项目负责人：洪梅

《中医药术语国际标准编译通则》项目组

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 录

一、工作简况	1
二、主要技术内容	2
三、主要编制过程	2
四、与海内外同类标准的对比和最新标准采用情况	14
五、与现有文件的关系	14
六、代表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14

中医药术语国际标准编译通则

编制说明

《中医药术语国际标准编译通则》项目于2023年7月通过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立项，由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牵头制定。项目组在既往多个相关项目的基础上，结合世界中联国际组织标准制定的需求开展了2轮专家论证会，完成了起草阶段工作，形成了《中医药术语国际标准编译通则》草案，包括：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与定义、中医药学术语的收录、概念体系建立、术语定名、定义撰写、汉语拼音标注方法、术语翻译、术语样式等内容。

一、工作简况

1. 任务背景

随着中医药事业的迅猛发展，中医药的术语标准化事业取得了丰硕成果，中医药国际化也进入高速发展阶段。各类国内国际组织机构制定发布了多部中医药术语标准、名词规范及专业术语集，但也暴露出诸如概念体系不完善、标准编制未采用术语学方法、标准之间术语中文、翻译缺乏统一协调等问题，致使标准质量良莠不齐，推广应用不理想。其中，缺少统一规范的编制翻译通则，是造成上述问题的首要原因之一。因此，目前亟需制定一部中医药术语国际组织标准的编制翻译通则，为中医药术语标准的编制翻译工作提供技术规范，为完美解决当前中医药名词术语工作遭遇的诸多问题奠定基础。

2. 任务来源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国际组织标准项目《国际中医药名词术语标准编制通则》（SCM NP 2023-0159）、中华中医药学会团体标准立项项目《中医药术语英译通则》（20210921-BZ-CACM）、中华中医药学会团体标准立项项目《中医药术语标准编制通则》，（20210921-BZ-CACM）、中国中医科学院自主选题项目“中医药术语及其翻译标准编制通则研究”（ZZ12-002）、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标准化项目“中医名词术语编写通则”（ZYYS-2014-02）。

此外，国家科技基础性工作专项重点项目“中医药基础学科名词术语规范研究”（2012FY130100）、国家商务部项目“中医药服务贸易国际标准体系建设”等课题的研究也为本标准的制定奠定了基础。

二、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基于术语学理论与工作方法，结合中医药学学科特点，阐述了中医药学术语标准化涉及的概念收录、术语的定名原则及方法、术语的定义原则及方法、术语外文名的确定、汉语拼音标注等工作步骤的原则和方法。

中医药学术语标准、中医药学其他标准中“术语和定义”一章可依据本标准编写。中医学、中药学、中医学与中药学其他学科、中西医结合医学、民族医学的术语标准化工作均可参照本标准实施。

三、主要编制过程

（一）文献和现有标准、应用情况梳理

1. 文献调研

起草组在知网、万方等平台，对中医药名词术语标准化原则与方法等内容进行了检索，

基于规范术语学的方法与中医药术语标准的编制翻译通则关系较紧密者多为起草小组或本标准任务来源项目组发布。

2.现有标准及应用情况

经调查，国内外尚无此类标准发布。当前的中医药术语标准化工作主要遵循遵循 ISO/国家标准《术语工作 原则与方法》与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原则及方法》。

全国中医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组织 2000 年编制了《中医药学名词审定原则及方法》其中包括术语英译的原则与方法，已在《中医药学名词》2004-2024 共 4 个版本的审定、《中医临床名词术语》系列国家标准的起草等工作中得到充分应用，并基于实践经验进行了多次修订。此外，已发布的多部中医药术语标准，也对各自的工作原则及方法进行了阐述，但这些论述均较为简短，且缺乏系统性。

(二) 成立标准起草组

1.标准起草组成立方式

标准起草组负责人通过对该研究领域的充分调研，召集了一批工作基础较扎实的科研人员，经充分沟通交流，最终确定了起草组成员。

2.标准起草组组成情况

① 标准起草组组成情况

由中医药名词术语、医史文献、标准化、临床等多个学科领域的专家组成。高级职称 9 名。

② 标准起草组成员名单及分工

序号	姓名	单位	工作内容
1	朱建平	中国中医科学院 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总体负责
2	洪梅	中国中医科学院 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项目申报，标准起草，工作讨论，咨询，编制说明，草案修改
3	高新颜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标准起草，编制说明。
4	秦济成	美国中医专家	标准翻译校对
5	都立澜	北京中医药大学	标准起草
6	吴文清	中国中医科学院 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标准起草
7	江凌圳	浙江省中医药研究院	草案修改
8	庄爱文	浙江省中医药研究院	草案修改，工作讨论。
10	崔昶旭	浙江中医药研究院	标准起草，工作讨论，术语部件英译。
11	张露可	南京中医药大学	标准草案英译，专家意见整理。
12	魏慧敏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文献研究，草案示例修改。
13	刘成	江西中医药大学	标准起草

③参与专家

序号	姓名	单位或国家
1	方廷钰	北京中医药大学
2	王奎	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
3	单宝枝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6	苏祥飞	中华中医药学会
7	朱勉生	法国

8	何嘉琅	意大利
9	吴滨江	加拿大
10	陈春信	西班牙
11	林子强	澳大利亚
12	塔里克	埃及
13	茉莉	沙特阿拉伯
14	阿里	摩洛哥
15	杨观虎	美国

3.标准起草单位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全国中医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华中医药学会、浙江省中医药研究院。

4.利益冲突声明

本指南起草组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利益冲突。

（三）标准制定的可行性论证、编制计划制定及项目调研

近年来，中医药术语标准化迅速发展，但标准的质量良莠不齐，因此，编制一项权威性、实用性的通则性标准，对未来的中医药术语标准制修订意义重大。起草组经过前期调查和专家论证，认为本标准具有很强的编制需求和广阔的应用前景。起草组基于团队既往工作基础，充分了解和研究了该领域最新研究成果，拟定了标准草案的编制计划。根据计划，由起草人员进行了项目相关的调研，调研结果显示，目前尚无公开发布的本类标准。

（四）提案、申请、立项

2023年1月，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向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提出立项申请。2023年6月召开审查会，建议同意立项，7月正式发布立项通知。

（五）标准草案起草依据

1.起草的依据和方法

团队基于中医药名词术语审定和研究20余年的实践经验，参照全国名词委《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原则及方法》的编写体例，吸收ISO/国家标准《术语工作 原则与方法》等术语工作文件的主要精神，参阅中外多部权威术语学理论专著，全面考察各类中医药术语标准、辞书、术语集及教材的编撰经验，并严格按照世界中医药国际组织标准的有关编写要求，起草了标准草案。

2.草案形成的工作基础

从2000年开始，起草单位的术语研究团队先后进行了7次较大的编写和修订。

2.1 国家规范《中医药学名词中英文审定原则及方法》

2000年中医药学基本名词工作正式启动，国家名词规范《中医药学名词（基本名词）》《中医药学名词：内妇儿科》《中医药学名词：外皮肤肛肠眼耳鼻喉骨伤科》的审定和研究相继展开。项目组鉴于工作原则和方法的重要性，参照全国名词委有关文件和规定，结合中医药学的学科特点，编制了第一版《中医药学名词审定原则及方法》《中医药学名词英译原则与分类英译方法》等工作文件，构建了本标准的基础框架，确立了中医药术语规范化和标准化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2.2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标准制修订通则·术语部分》

2011年5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法监司及中医药标准化工作组织编写《中医标准制修订通则》，术语部分委托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朱建平研究员牵头起草。项目组接到任务后，对既往10余年术语工作的经验得失进行了总结与分析，结合术语工作最新进展，对第一稿进行了全面的修订完善，完成《中医标准制修订通则·术语部分》，其中包括术语英译基本原则。

2.3 科技部基础性工作专项重点项目

2012年，国家科技部2012年度科技基础性工作专项重点项目“中医药基础学科名词术语规范研究”立项，将中医药术语规范化和翻译的原则与方法列入主要研究内容，于2014年完成《中医药名词术语中文规范通则及细则》和《中医药名词术语英文规范通则及细则》两个工作报告。该项研究培养博士后2名，在博士后开题会、中期考核、出站汇报充分吸收专家意见。该成果编入《中医药学名词术语规范化研究》一书。

本稿在全面回顾中医药名词规范化工作，研读若干经典术语学、语言学理论专著，将中医药学名词审定工作于术语学理论有机结合，总结讨论了中医药术语学的若干理论问题。本次研究对中医药名词术语的中、英文标准化通则均进行了修订，并制订出符合中医术语特点、更具操作性的实施细则。

2.4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标准化专项

2014年，国家中医药管理局2014年度中医药标准化专项“中医药术语编制通则”立项，该项目的研究目标是编制《中医名词术语编制通则（初稿）》行业标准草案。起草组参加了中国标准化协会等单位组织的“中医药标准化师标准化基础知识培训班”，系统的学习了标准化知识，参照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首次按照行业标准的要求，实施行业标准草案的编制。初稿完成后，召开专家审查会，并于会后进行了修订，完成送审稿。结题阶段，召开“《中医药术语编制通则》（送审稿）评审会”，进一步吸收意见和建议，完成最后一次修订，最终完成《中医药术语标准编制通则》行业标准草案。其中包括术语英译规范原则与方法。

2.5 商务部行业标准《中医药国际服务贸易术语编制通则》

2016年10月—2017年7月，项目组参加国家商务部《中医药服务贸易国际标准体系建设和国际医疗服务推进项目》，按照商务部相关要求，负责起草商务部行业标准《中医药国际服务贸易术语编制通则》，其中包括术语英译规范原则与方法。起草组由朱建平研究员牵头，按照《商务领域标准化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要求进行编写，商务部服务贸易司、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临床基础医学研究所多名领导和专家参与研究。经7次研讨，反复修订，完成上交稿。

2.6 中国中医科学院和全国科技名词委项目

2018-2020年承担2017年度中国中医科学院委托项目“中医药术语及其翻译标准编制通则研究”与2018年度全国科技名词委委托项目“传统科技名词英译原则与方法研究”，2个项目内容相近，因此同时开展。项目组充分调研该领域的最新成果，吸收科技史、古代史、哲学、宗教学等近10个传统学科的工作经验，对前述各稿进行了深入的修订完善，于2020年10月完成《中医药名词规范原则及方法》，编入《传统科技名词英译原则与方法研究》书稿。名词委项目结题后，中国中医科学院委托项目继续进展，并与后续的团体标准项目联袂进行。

2.7 中华中医药学会团体标准

2021年，中华中医药学会团体标准项目立项。牵头单位立即成立起草小组，由朱建平研究员担任组长，小组成员为多年从事中医药术语标准化研究的中青年科研骨干及中医专家。起草小组综合运用术语学、文献学及会议研讨、专家咨询等方法方式，结合中医药学科特点，参考国家标准《GB/T 1.1-200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GB/T 20001 标准编写规则 第1部分：术语》，及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发布的《科学技术名词审定的原则及方法》、中医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发布的《中医药学名词审定的原则及方法》及其他文件，起草《中医药术语标准编制通则（初稿）》《中医药术语英译通则（初稿）》。

（六）草案形成

2023年，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国际组织标准立项，牵头单位立即成立起草小组，由朱建平研究员担任组长，结合中医药学科特点，将团标两个标准《中医药术语标准编制通则》

《中医药术语英译通则》合并成为一个标准，并根据国际组织标准制定多语种对照工作需求做出对应修订。按照 SCM1.1-2021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制修订与发布》调整标准内容。

（七）草案组内讨论

2023 年-2024 年，标准草案的初稿召开 2 次专家咨询会，获得若干条意见和建议。草案初稿完成后，经专家咨询及组内讨论，提出了若干问题。起草小组进行文献调研，收集研究了有关新版文件，将标准初稿与国家名词委、国标委、ISO 有关术语通则进行了比较和衔接，在语言、内容、体例上实现了一致，重点突出了中华民族文化、中医药学科特色，将初稿的原则和方法两大部分调整。在前述工作基础上，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后形成中文稿的送审稿，并根据 SCM1.1-2021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制修订与发布》翻译为英文，形成中英对照合稿。

四、与海内外同类标准的对比和最新标准采用情况

（一）描述海内外是否有已发布且正在实施中的同领域标准？本标准与其相比，有什么区别？

海内外尚未发现已发布且正在实施中的同领域标准。

（二）是否引用相关标准？引用的内容是什么？

否。

五、与现有文件的关系

本标准草案与现有文件无矛盾或冲突。

六、代表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项目编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关于示例选择、条文表述等分歧已通过会议讨论处理。